

证券代码：837796

证券简称：黑马高科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南京市分行萨家湾支行贷款 400 万元，由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提供担保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朱国峰及其夫人李杰、公司董事吕景喜、公司总经理徐志勤、公司副总经理钱隽、公司副总经理韦恒峰，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环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、公司四级子公司绿能天合（扬州）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该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朱国峰、李杰

住所：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***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徐志勤

住所：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***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吕景喜

住所：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***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钱隽

住所：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***

5. 自然人

姓名：韦恒峰

住所：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***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朱国峰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，持有公司 30.44%的股权，李杰为其配偶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；徐志勤为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持有公司 2.36%的股权；钱隽为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持有公司 5.89%的股权；吕景喜为公司董事，持有公司 1.77%的股权；韦恒峰为公司副总经理，持有公司 0.71%的股权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反担保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南京市分行萨家湾支行贷款 400 万元，由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提供担保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朱国峰及其夫人李杰、公司董事吕景喜、公司总经理徐志勤、公司副总经理钱隽、公司副总经理韦恒峰，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环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、公司四级子公司绿能天合（扬州）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。（具体内容以签订合同为准）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有利于公司发展，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文件。

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7日